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青岛市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数字化城管大厅运行购买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数字化城管大厅运行购买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20032.86万元，资产总额为11082.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2月28日